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广发景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调整投资者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 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业务 限额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4月26日

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广发景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广发景宁纯债	
基金主代码	000037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广发景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 《广发景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3年4月27日
	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3年4月27日
	暂停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3年4月27日
	限制申购金额(单位:元)	100,000.00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(单位:元)	100,000.00
	暂停大额申购(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广发景宁纯债A	广发景宁纯债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0037	013449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(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	是	是

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3年4月27日起,广发景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业务限额为100,000.00元。即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100,000.00元,则100,000.00元确认申购成功,超过100,000.00元(不含)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;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100,000.00元,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,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,000.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,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。

自2023年5月4日起,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调整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业务限额为5,000,000.00元。即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大于5,000,000.00元,则5,000,000.00元确认申购成功,超过5,000,000.00元(不含)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;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金额大于5,000,000.00元,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,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5,000,000.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,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。

自2023年5月4日起,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调整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业务限额为5,000,000.00元。即如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大于5,000,000.00元,则5,000,000.00元确认申购成功,超过5,000,000.00元(不含)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;如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金额大于5,000,000.00元,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,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5,000,000.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,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。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调整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的业务限额为1,000,000.00元,申请确认规则同上。

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,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,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。

本基金恢复办理投资者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)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如有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-83936999,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.gffunds.com.cn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4月26日